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補助在校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及交流活動要點

中華民國 94年10月4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95 年 5 月 2 日行政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96 年 4 月 11 日就學補助金審查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19 日就學補助金審查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7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鼓勵在校學生,以本校名義出國 參加國際重要學術會議並發表論文、接受表揚或參與會議、安排特殊任 務與學術競賽,藉以提昇本校學術之國際地位,促進國際學術交流,特 訂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補助在校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及交流活動要 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為本校各系(所)在校學生。

- 第三條 本要點補助範圍包含機票、註冊費,每人每學年度補助以1次為限,每 一申請案之補助金額最高以新台幣壹萬元整為限。每學年度補助總金額 依當學年度預算分配調整。
- 第四條 申請者所發表論文須以本校名義發表,該論文若係合著者,每一論文 以補助1人為限。

第五條 申請補助時應繳下列資料各乙份:

- 一、申請表。
- 二、國際會議主辦單位致申請者本人之正式邀請函,或論文被接受發表

之證明文件(信函或電子郵件)等影本。

三、擬發表之論文摘要或論文全文(中文以外)影本(非論文發表者免 附)。

四、國際會議日程表、會議有關資料及其他有助審核之資料。

- 第六條 申請者必須於會議舉行日期1個月前,由各系所彙整後送學務處,簽報校長核定。
- 第七條 獲得本校補助者,在歸國 2 週內,應檢附各項單據並繳交出國開會 1500 字以上之心得報告,至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辦理核銷。
- 第八條 獲核定補助者,如有變更或取消行程時,應先報請學校同意。
- 第九條 本要點經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 修正時亦同。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補助在校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及交流活動申請書

申請日期: 年 月

姓 名		性 別	□男 □女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身份證字號	
系(所)名		聯絡電話	電話: 手機:
聯絡地址			
出席國家		會議日期	
會議名稱			
繳交資料	 □申請表。 □國際會議主辦單位致個人申請者本人之正式邀請函,或論文被接受發表之證明文件(信函或電子郵件)等影本。 □擬發表之論文摘要或論文全文(中文以外)影本。 □國際會議日程表。 □會議有關資料或其他有助審核之資料。 		

*非論文發表者免附論文摘要或論文全文(中文以外)影本。

*本申請表請連同申請資料送學務處課指組辦理。

指導教授

申請人

所(系)長(主任)

院

長